

# 101 學年度轉系審查標準表

學系別： 外文系

階 段	轉入 二年級	名 額	3 名
學業成績	前學期總平均 75 分（含）以上		
要求須先修之科目名稱	以下至少兩科 西洋文學概論、英語聽講、 英文作文、通識英文	要求須先 修科目之 分數	左列四選二 平均 80 分 （含）以上
轉系考試科目名稱	無		
課外活動成績	無		
其他標準 （請註明）	英檢、多益英文能力檢定成績為重要排比標準。		
備 註	一、審查由本系招生委員會審議後送校。 二、需經本校轉系（所）審查委員會審議後公告		